

# 新世纪以来中国儿童小说伦理书写的价值向度<sup>〔\*〕</sup>

李利芳, 李洁欣

(兰州大学 文学院, 甘肃 兰州 730000)

〔摘要〕儿童文学是伦理教育天然的发生场域。新世纪以来中国儿童小说伦理书写的价值向度呈现多元发展趋势。在对处于日常生活空间场域内儿童的悉心观照中,儿童小说得以更真实关注儿童面对的伦理困境。儿童小说对边缘儿童群体的伦理关怀促进了儿童自我身份认同、对世界的深度思考以及对少数群体的看法。动物伦理主体的建构启发了成人社会重新评估儿童自在的动物关怀与生态伦理意识。儿童小说通过培养儿童的移情能力与多元伦理观达成伦理价值观念的重塑。对特殊人群污名现象的文学审视、伦理书写的深度开拓是未来需要加强的方面。优秀的儿童文学伦理书写应兼具伦理教育性与思维批判性。

〔关键词〕新世纪;儿童小说;伦理书写;特殊儿童;动物伦理

DOI:10.3969/j.issn.1002-1698.2024.06.019

作为专门提供给儿童阅读的文学,儿童文学因其文类特殊性先天兼具伦理教诲功能。新世纪以来,伴随儿童文学价值观念持续获得解放,儿童主体性内涵建构不断深化,儿童小说伦理关怀视域逐步扩大,伦理书写呈现多元价值内涵发展趋势。

## 一、儿童主体身份的伦理表征

新世纪以来,儿童作为大写的“人”更加全面地进入作家关注视野,儿童与儿童、儿童与成人、儿童与自然、儿童与社会、儿童与宇宙的伦理关系建构呈现复杂立体的意义面向。其中有三个向度的伦理书写尤其值得关注,它们在引领少年儿童社会认知与道德观念发展方面具有特殊而重要的作用,呈现出作家们对儿童文学所应肩负的社会责任感清晰的价值判断。

### (一)家庭与校园中儿童伦理身份的建构

个体伦理观形成对培养儿童独立人格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儿童伦理意识主要形成于家庭以及校园环境中。“家”作为社会组成的基本单位,是构成伦理体系的重要一环。家庭伦理主要表现为家庭内部成员间缔结的关系与需要遵循的规则。家宅是儿童栖息与获得安全感的场所,承载着投射家

作者简介:李利芳,文学博士,兰州大学文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李洁欣,兰州大学文学院博士研究生。

〔\*〕本文系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大项目“百年中国儿童文学文献资料的整理研究与数据库建设”(22&ZD275)的阶段性成果。

庭伦理关系的功能。食物作为物质性表征,是家庭伦理关系的具象化体现。在杨红樱的《小英雄和芭蕾公主》(2009)中,受伤的小非洲被安置在王小跳家中生活时,他将双层床改造为汪洋中乘风破浪的轮船,这是失去了右手的小非洲用左手描绘的。此处的卧室空间极具隐喻意义,象征着受创儿童重拾生活的信心与安全感的获得。“食物体验构成每个儿童从出生起的日常生活的一部分。”<sup>[1]</sup>食物体现了儿童与父母的关系,是建构与理解家庭伦理观的重要途径。精致的、温暖的食物投射出儿童对家庭的依赖与眷恋,反之,冰冷的残羹剩饭则反映出儿童与父母关系的紧张与不和谐。杨红樱的《女生日记》(2000)、“淘气包王小跳”系列(2003)中精致的各色甜点、儿童悉心烹制的美味佳肴无不昭示着和谐幸福的亲子关系。黄春华的《杨梅》(2002)中日复一日出现的辣椒、豆角和黄瓜,以及妈妈口中的“知足吧,有口饭给你吃就不错了”则处处显露着疏离冷漠的亲子关系。家宅与食物的书写不仅体现了儿童小说对家庭伦理问题的关注,更反映了中国社会生活中家庭伦理结构的变迁与儿童观的发展。

校园作为儿童社会化发展过程中的另一重要场域,能够促进儿童积极认识规则、培养自尊、确立秩序与道德感。从现象层面来看,校园伦理的失序主要以校园霸凌现象呈现出来。新世纪以来儿童小说对霸凌现象的揭示既反映出社会偏见的存在,又引领儿童积极面对成长遭遇的难题。在黄春华的《杨梅》中,主人公“杨梅”作为一个平凡自卑的女孩默默忍受着来自各方的欺辱与霸凌,不仅有母亲的虐待,还有同学甚至老师的恶意揣度。王璐琪的《给我一个太阳》(2018)讲述的是作为留守儿童的姐弟俩面对校园暴力的故事,姐弟俩以自己的聪慧与强大的内心相互支持完成了这场人生的试炼与挑战。河合隼雄认为:“霸凌问题在表面上是欺负与被欺负对峙的情景,实际上这并非仅仅是孩子们之间小规模摩擦。它象征性地表现了一个团体或一种秩序所处的状况。从某种意义上说,霸凌问题是由种种猜测和偏见引起的。”<sup>[2]</sup>校园伦理的良性秩序有利于培养儿童的责任感与自尊心。儿童小说作为呈现校园霸凌的窗口,帮助儿童了解并掌握应对校园霸凌的方法,陪伴他们走出阴霾,独立执掌自己的人生。

教师作为校园伦理关系构成的维度之一,是儿童认识自我与发展自我的重要外部力量。韩青辰的《小证人》(2014)中的文老师对学生的热爱渗入每一个孩子心里。在文老师的精神感召下,即使面对同伴的误解与大人的猜疑,冬青依然坚守正直与善良。在车培晶的《月亮尖叫时》(2015)中,小弯为了保护和蔼可亲、如同父亲般的棉老师的秘密,锤炼了自己的责任担当能力。但在黄春华的《杨梅》中,被主人公“杨梅”当成是黑暗生活中一抹光亮般救赎的新班主任王老师竟然与他人一样质疑“杨梅”的精神状态并将她送入了精神病院,打破了她最后的幻想与希望。作为规则的确立者与引导者,校园中教师的伦理榜样形象显得尤为重要,他们的失范会直接影响校园伦理的发展方向。

新世纪以来儿童小说主体性伦理身份建构既是对“五四”以来“儿童本位”儿童观的继承,又是对尊重儿童主体生命精神的再一次探索。“儿童文学是成人社会为儿童生产提供的文学作品,建立在对儿童认识、发现、深度理解共情的基础上,以积极接收消化儿童的价值评价为前提。”<sup>[3]</sup>在对处于日常生活空间场域内儿童的悉心观照中,儿童小说得以更真实关注儿童面对的伦理困境,反映儿童的伦理身份问题,藉此文学伦理关怀能够落地生根。

## (二)边缘儿童伦理身份建构

与成人相比,儿童整体上处于边缘地位。但受社会规则影响,儿童群体内部同样也会形成中心与边缘概念。地域、城乡等经济与文化背景直接导致儿童主体性发展存在不均衡与不充分的问题。不同社会成因使得边缘儿童呈现出较为复杂的分类,主要表现为流浪儿童、流动儿童、留守儿童、特殊儿童、孤儿、贫困儿童、受虐儿童等几类人群。儿童文学对这些边缘儿童持有不同程度的伦理意识,一段

时间以来作家们对留守儿童的关注最为集中。近些年来,对特殊儿童的书写也愈益成为一个热点。

特殊儿童主要指“在生理和心理发展的某一方面或多个方面明显地偏离普通儿童的发展水平”<sup>[4]</sup>的人群。儿童个体伦理身份建构是个复杂的社会问题,而由残疾偏见导致的特殊儿童的边缘地位与生存状况尤其值得关注。从身体残疾到心理障碍,新世纪以来的儿童小说将对特殊儿童的关注提领到前所未有的重视程度,以儿童文学特有的人文之光去为特殊儿童照亮前行的道路。作家们不仅面向各类残障儿童的身体困境,更触及他们的心灵危机,从生理与心理双重视角直面边缘人群的存在难题,同时,也积极彰显这些儿童身上自具的童年精神,在苦难的生活境遇中始终发掘明亮希望的美学期待。张品成的《柿子》(2003)与杨红樱的《小英雄和芭蕾公主》摹写了双腿残疾儿童步履艰难的景况;韩青辰的《像蝉一样疯狂》(2013)与殷健灵的《象脚鼓》(2020)讲述了失聪儿童寂静无声的日常;薛涛的《蓝飘带》(2008)与郝周的《白禾》(2020)描写了失明儿童黑暗无边的周遭;韩青辰的《小证人》与黄蓓佳的《童眸》(2016)刻画了癫痫儿童局促自卑的生活;袁晓君的《星星的孩子》(2019)与黄蓓佳的《亲亲我的妈妈》(2006)则讨论了孤独症儿童封闭的自我世界。这些作品以宽广的视野呈现了特殊儿童群像,让读者更加全面细致地了解边缘群体的困境与难题。从与社会的关系来看,特殊儿童在儿童文学中的出现通常呈现被孤立、无法融入集体的状态。儿童小说致力于书写形形色色的离群儿童如何走出低自尊处境,从自卑消极转变为开朗合群,完成社会化目标,作品均强调了多元互助的群体意识的重要性。边缘儿童身边总是汇集了社会中各类偏见的缩影。无论是饱受病痛之苦的特殊儿童,还是身处性别偏见桎梏中的儿童,他们作为边缘群体常常获得“被异化”的体验,因此更加容易陷入低自尊的自我否定中。这些难题与困境也让儿童极易受到霸凌的威胁,因此他们的生存境遇更需要得到社会的关注与尊重。

性别偏见是新世纪以来儿童文学重点关注的又一问题。二元对立的性别伦理偏见形成了“男生要有男生样,女生要有女生样”的性别规训。常新港的《男孩无羁·女孩不哭》(2001)中的于飞飞与香瓜、伍美珍的《爱穿裙子的男生》(2013)中的惜城、于立极的《美丽心灵》(2014)中的柳志颖、翌平的《天边飞过的野天鹅》(2016)中的小天等人作为异装的代表,都在企图打破社会性别偏见的规训,呈现出作家们包容与尊重的性别观。翌平塑造的小天不仅用一双巧手完成了道具和戏服的制作,还引领了一番“独袖衫”的时尚风潮,成为众人竞相追捧的对象。于立极的《美丽心灵》借欣兰之口肯定了柳志颖对梦想的不懈追求,认为他能够凭此实现人生价值。“已成书的《美丽心灵》,其深层话语中包含了一种隐匿的开放与多元,它愿意面对更多的可能性,通过叙事的设计最终对权威话语进行了解构。”<sup>[5]</sup>

不平衡的城乡经济发展带来了独守乡村的留守儿童问题。留守儿童常常与跨越代际的祖父母们相依为命,缺乏来自父母的爱与陪伴。相比正常家庭中成长的儿童,他们更容易受到不良诱惑的威胁与伤害。舒辉波的《你凝视过我的眼睛吗?》(2007)讲述了留守儿童离开乡村来到城市目睹父母忙碌劳累的底层生活的故事。小说从侧面展现了留守儿童父母的不易与辛酸,描写了淳朴少年善良感人、积极努力的生活态度。随着乡村生活的极大改善与众多公益项目走进乡村,留守儿童们有了母亲般呵护他们的“童伴妈妈”。殷健灵的《云顶》(2021)以诗意灵性的笔触书写了两代留守儿童的守望与成长,云顶小学的“童伴妈妈”以爱与关怀为淳朴韧性的留守儿童创造出新样的童年天空。

新世纪以来的儿童小说描绘了一幅幅边缘儿童群像,通过对他们的刻画让读者直视无处不在的社会偏见。当偏见积少成多便会形成难以消磨的歧视问题。霸凌问题始终是社会治理的难题,特别是校园暴力带来的恶果引起社会各界的广泛关注。儿童小说对边缘儿童群体的伦理关怀促进了儿童

自我身份认同、对世界的深度思考以及对少数群体的看法。

### (三) 动物伦理主体建构

科技发展带来的对生态资源的掠夺与破坏使得人与自然的矛盾愈演愈烈,随之而来的是迫在眉睫的生态伦理问题。儿童小说对动物生存际遇的关心体现出尊重生命、万物共存的生命观。呼伦贝尔草原是格日勒其木格·黑鹤的常居地,长期与鄂伦春人共同生活的经历使他对草原上的动物从骨血中生发出热爱与悲悯。在《黑焰》(2006)中,黑鹤塑造的藏獒“格桑”张扬肆意、桀骜不驯,它是属于草原的自由灵魂,藏獒主体性的确立为我们展示出散发着原始生命力的生机勃勃的自然荒野。沈石溪在新作《海豚之歌》(2022)中触及海洋动物书写,深情讴歌人与动物的守望、动物原始生命力的蓬勃斗志与无畏的崇高精神。同时他也关注到奇幻动物小说在开掘动物主体性上的特殊审美功能,他在“奇幻书系”的序言中指出,奇幻动物小说中的“动物世界往往与人类社会的生活形态交融在一起,亦人亦兽,似人似兽,非人非兽,大胆求新求变,以逸出物种局限的心理感受和高级思维来表达深邃的主题”。<sup>[6]</sup>常新港着力塑造“特立独行”的极富想象力的动物主体形象。《土鸡的冒险》(2005)中的“我”作为一只平平无奇的土鸡不仅认真学习人类语言,还努力捍卫自己的尊严。正是这种突出的“自我意识”,让“我”拥有了忧患意识,带领族群逃离险境,成为反抗命运的先行者。《懂艺术的牛》(2009)里的“我”同样是一只只有反抗精神、有理想、有追求的牛。为了摆脱被人类驯养的命运,“我”能够拼尽全力战胜各种艰难险阻。

新世纪以来的儿童小说对动物主体性的彰显愈加鲜明,作家们都以敬畏平等的目光考量动物主体的生命力与存在价值。儿童文学从根本目标上讲是诉诸弱小生命形态的文学,它的核心艺术理念是追求生命平等。儿童文学为人类观照动物问题提供出非常特别的方法论视野。长期以来,动物作为人类的食物、工具抑或是陪伴者,人类始终处于掌握它们生命控制权的位置。这就引发了一系列动物伦理问题,继而催发人类重置生命观。我们应该如何面对其他生命形态的存在?成人是否应该重新评估儿童自觉的动物关怀与生态伦理意识?这都是生态环境日益恶化的境况下重构人与非人关系的重要伦理议题。

## 二、儿童价值观念的伦理塑造

新世纪以来的儿童小说在建构儿童主体伦理身份的同时,也在不断形塑着儿童多元交织的伦理价值观念,从深层次引领儿童关怀人与人、人与自然、人与世界的道德关系。移情能力作为儿童人格发展过程中感知他人的重要心理机制,是实现悲悯他者可能的根基与源头。多元善恶伦理观的构建有利于帮助儿童走出“非黑即白”的世界,以一种批判性的思维方式思考世界的多样性与复杂性。

### (一) 培养儿童移情能力

“移情是指从他人的角度来考虑问题。移情是儿童亲社会行为产生的一个重要前提和主要动机。”<sup>[7]</sup>移情作为悲悯情怀的心理发生基础,始终是人类永恒的精神追求,更是一切良善情感得以表达的基石。新世纪以来儿童小说的悲悯情怀处处表露着中华文化的包容气度与博大胸襟。“在希伯来语中,悲悯一词(rachamin)能够追溯至 rechem(怜悯),或 womb(子宫),简而言之指的是母亲对孩子的亲密分享和纽带之情,意即孩子的痛苦也将延伸为她自己的痛苦。”<sup>[8]</sup>也就是说,它不仅包含情感上的同情,更有行为上的帮助。可以看到,“悲悯”的词源关联了母亲与孩子之间痛苦感知的心灵共振。这可以引发我们对悲悯情怀的深层思考,意即我们常说的“痛人之痛”。

想象他人痛苦的能力需要从儿童时期开始培养移情能力。刘俐俐在讨论同情之于儿童文学的价

值时指出：“‘同情’是儿童文学之美的基础”，“儿童文学的‘同情’以审美活动的体验、感知方式实现”，“‘同情’是儿童文学培育善的起点”。<sup>[9]</sup>对于儿童文学来说，基于同情的伦理基础发生的悲悯更是天然地与儿童发生内在联系。它犹如母亲之于儿童，是生命最初的需求与期待。常新港的《树叶上的兄弟》(2005)用童真灵性的笔触书写了智力缺陷儿童洁白无瑕的世界，在孤独与歧视中两个纯粹的灵魂相依相靠，体现了作者对边缘儿童的悲悯与纯净友谊的赞叹。黑鹤的《鬼狗》(2006)书写了小男孩阿尔斯楞与藏獒间的悲悯传奇，描绘了人与动物相生相伴，成为生命共同体的故事。薛涛在《砂粒与星辰》(2019)中描绘了少年仰望浩瀚宇宙时深刻的哲学思考，宇宙的悲悯一如甘霖般洒落人间，滋润着万物的生息繁衍。新世纪以来儿童小说的悲悯情怀特别体现在对边缘儿童、动物与自然的观照这三个维度上，呈现出对生命、宇宙的审视与敬畏。

悲悯情怀是儿童文学“以善为美”<sup>[10]</sup>美学原则的最终目标，也是儿童文学培养儿童移情能力的终极伦理价值与期待。从长远来看，伦理书写对移情能力的重视能够促进儿童包容性、同理心的培养以及对日益多元化社会的理解。移情他者、想象别人的能力被美国学者玛莎·努斯鲍姆认为是“想象穿上不属于自己的鞋子时的感受能力，是有智慧的读者阅读别人的故事的能力，是想象别人在其处境中可能产生的情感、希望和欲望的能力”。<sup>[11]</sup>这正是当下文学教育亟待承担的重任，也是儿童文学具有的独特文类优势。

## (二) 构建多元伦理价值观

新世纪以来，儿童小说逐渐摆脱浅显直白的善恶伦理观，帮助儿童读者培养复杂的、批判性的思维方式。批判性思维能力是一种“以决定信什么或做什么为中心的合理的反省性思维”，<sup>[12]</sup>它有助于培育儿童的反思意识以及从多角度看待问题的能力。已有诸多研究者发现并肯定了儿童文学之于批判性思维能力的培养作用。《Children Literature as A Medium to Foster Critical Thinking: A Systematic Review on Benefit》(《儿童文学作为培养批判性思维的媒介：关于价值的系统综述》)<sup>[13]</sup>一文认为儿童文学不仅是提高语言学习者识字能力的重要媒介，它还是促进跨文化理解与社会公平的有力手段。儿童文学的引入有利于形成愉悦的语言课题，在此基础上形成儿童的批判性思维方式，儿童小说在此方面的功能体现得更为突出。

儿童小说中最普遍的非道德行为主要呈现为侮辱、谎言与欺骗等多种形式。作家们打破单一的“坏孩子”与“好孩子”的标准，故事中出现“好孩子”做坏事或是“坏孩子”做好事的情节，角色的伦理身份变得更为真实、复杂多层，提请儿童读者在阅读过程中的辨析与反思也更为能动充分。正如张国龙在《中国儿童文学的增殖空间：“中间地带”书写》一文中所说：“如同‘黑’的对立面不只有‘白’一样，在正义与邪恶之间必然存在着一个巨大的‘中间地带’。它与二者既唇齿相依，又保持着一种永难消弭的距离。”<sup>[14]</sup>儿童文学作家不再充当道德说教者与训诫者的角色，而是在讨论善恶伦理问题时留给儿童读者极大想象空间进行移情与设想。

幻想叙事、战争叙事与现实的距离较远，其非现实性特征使得人物的伦理判断与伦理选择会呈现特殊的审美效果。在谷应的《一个孩子的大地震》(2012)中，发生在顽童“二蛮”身上的非道德行为数不胜数，他轻视老师、辱骂同学，毫不在意自己的行为会造成怎样的影响。当现实的地震突然来临时，“二蛮”的精神世界同样发生了一场大地震。经历了穿越时空的三场惊险求生的危机后，顽童“二蛮”对真善美的价值有了新的认识。在薛涛的《第三颗子弹》(2017)中，主人公“满山”对日本士兵的复杂心理活动呈现了正义与邪恶间的“中间地带”。“满山”一方面仇恨侵略者对家园造成的毁灭性伤害，另一方面又无法面对一个生命的消逝。仇恨与悲悯交织在一起，塑造了人性的复杂性与多面性。

善与正义并不是虚妄的,它存在于真实可感的日常生活中。沙希拉·贾法尔(Shaheera Jaffar)在 *Teaching Critical Thinking through Literature*《文学中的批判性思维教学》一文中肯定了批判性思维之于文学教育的重要价值,并指出“为了充分理解任何文学文本,必须将其置于写作所处的文化、情境和时代中……它将使学生意识到学习文学不是一个孤立的活动,它植根于现实世界。把故事放在自己的文化中,会立刻创造空间,让人从局外人的角度理解世界的另一部分,同时分享共同的人类情感”。<sup>[15]</sup>为了使读者在文学文本的阅读中与时代以及社会文化背景深度结合,产生感同身受的移情,实现悲悯情怀的传达与体现,作家们调用多种艺术手段,在特定时代与文化情境中将善与正义具象化为生活场景,让其对儿童读者变得真实可感。殷健灵的《1937·少年夏之秋》(2008)以少年视角展现了发生在1937年的历史片段:因吸鸦片争吵的舅舅舅妈、学堂中的孤儿、牺牲的苏老师弟弟……虽然战争让生活千疮百孔,十二岁的少年夏之秋却承担起了生活的重担,与朋友世杭、恺生一同在战火纷飞的时代中相互取暖,守护着内心深处的良善与正义。悲怆宏大的历史叙事在儿童日常生活场景中被细化为触手可及的善良与温暖,将特定时代背景下的厚重历史转换为日常性的鲜活表达。

历史文化遗迹作为传承中华文化的重要物质载体,越来越受到儿童文学界的广泛关注。基于文化传承的历史叙事从多种角度诠释“善”的伦理内涵,敦煌莫高窟近年来成为作家们聚焦写作的一种伦理环境。在《敦煌小画师》(2020)、《涂布敦煌》(2020)、《千窟同歌》(2023)等作品中,我们能深刻窥见从历史长河中流淌出来的善。它一方面体现在莫高窟守护者身上,他们远离家乡故土,跨越漫漫黄沙来到敦煌默默守护着莫高窟。另一方面,还体现在敦煌百姓身上。作为普通民众,他们并不清楚如何修缮保护壁画,但是知道这是一件善事,因此他们夜以继日地做酥油供养修缮工作。“善”以最朴素日常的姿态存在于历史空间中,真切显示着人民的自然伦理选择。

新世纪以来儿童小说文本中愈加明显的批判性伦理反思,意味着儿童观的重要变革。世界本就不是单一、孤立的。对深刻复杂的伦理观念的阐释,使得儿童小说的伦理书写走向了哲学思索的至深处。善与恶并非一体两面的简单表达,儿童应该认识的是人与世界的多样性与纵深性。

### 三、亟待拓展的伦理书写价值空间

整体来看,新世纪以来儿童小说伦理书写仍存在诸多局限,问题的主要表现及未来拓展空间主要表现在如下方面。

#### (一)特殊人群污名现象的文学审视

特殊人群被污名化是社会对残疾偏见的重要表征,儿童文学创作如何对此有机表现呈现为一个重要的伦理问题。《儿童文学作品中的残疾污名现象分析——以〈野葡萄〉为例》<sup>[16]</sup>一文列举了《野葡萄》在多次再版中出现的对残障污名化的称呼,并认为经典儿童文学作品应该随着时代变化及时更新、删减带有歧视性的污名化用词。从文学对现实的真实反映来看,对社会生活残疾污名化现象的自然映现似乎不可避免。常新港的《树叶上的兄弟》中的“糖”与“森”被老师同学们称为“傻子”。黄蓓佳的《你是我的宝贝》(2008)中的“贝贝”是一名唐氏综合征患儿。从小抚养自己长大的奶奶因心脏病离世后,舅舅为了让自己的儿子在城里上学,成为了“贝贝”的监护人。在舅舅、舅妈的言语中,他们多次将“贝贝”称为“脑子有毛病”“有毛病的孩子”“呆子”等。在韩青辰的《小证人》中也能看到失足坠河的女孩被称作“小瞎子”、出生便患有癫痫的“王筛子”被喊作“小疯子”等表述。2022年,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表《关于在宣传报道中规范残疾人及残疾人工作有关称谓的通知》,明确了相关称谓的使用办法,在社会层面对残疾污名现象予以纠正。污名化形成根深蒂固的语言偏见,蕴含了整个社会

对少数人群的总体看法与态度,影响着年轻一代的伦理观与善恶观。儿童文学创作如何既真实反映污名化现象,引导儿童读者对此形成自觉的审视、反思、修正,又能兼顾展示本身可能形成的负面影响,是一个值得关注的艺术问题。

## (二) 伦理书写深度仍需开拓

现有儿童文学题材存在窄化的倾向,部分作品伦理反思缺乏深刻性,尚停留在浅层的道德分析上。因此,需要发掘儿童小说的深刻伦理意涵,尤其是幻想叙事潜在的复杂伦理价值。正如谈凤霞所言:“中国的幻想小说更多呈现的是一种‘轻幻想’……而西方幻想小说的内涵更追求卡尔维诺所言的‘繁复’的气象,更为复杂地架构人性的正邪之战。中国儿童幻想小说在故事的材质、想象的密度和弹性方面还需要加强。”<sup>[17]</sup>儿童幻想小说类型的单一性导致了作品整体伦理意蕴不强,也冲淡了复杂严密的伦理架构。

从具体题材来看,一是要深挖书写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幻想小说的伦理价值。这一类型的小说是现代性与古典性的有机结合,能够在诗意美与古典美的精神世界中展开伦理塑造。李秋沅的《天青》(2016)、顾抒的《白鱼记》(2016)是代表性作品。《天青》以一片青瓷碎片串联宗泽、岳飞、文天祥、嵇康与谭嗣同这些英雄志士的一生。青帝之女盗取天曲以让人间获得“正色”与“正声”来区别正义与邪恶,而青姬则化为尘土将自己融入汝窑瓷器中。在浩荡正义与凄美牺牲中,李秋沅用诗意隽永的笔触摹画了正义与悲悯的全貌。《白鱼记》系列八部作品是不懈追求真善美的伦理价值的故事,主人公小白是哲学家庄周苦苦寻找的真善美的化身。顾抒以一种潜移默化的方式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中的伦理内涵与儿童文学至纯至善的伦理教化功能相融合,在古典美的意蕴中达成浑然天成的伦理书写。赵霞与方卫平指出:“在儿童文学作品中,正如在所有一切文学作品中一样,‘构架’不是独立于‘肌质’的存在,伦理情怀和道德担当也不是独立于艺术表现的存在。”<sup>[18]</sup>将伦理书写深蕴传统文化的难点正在于此。

二是要进一步展开对奇幻动物小说的伦理探索。奇幻动物小说作为幻想小说的一大分支,侯颖认为一方面需要“营造一个自足丰满的‘第三世界’”,另一方面“要建立一套独特的叙事符号系统”。<sup>[19]</sup>无论是真实生动的“第三世界”,还是专属的语言符号体系,都是动物主体性伦理身份确立的关键。纵观新世纪以来的儿童小说创作,虽偶有佳作,但整体来看,想要创作出与《哈利·波特》《指环王》此类兼具宏大伦理叙述与复杂人物形象的作品,仍有长路要走。

## (三) 伦理书写应兼具伦理教育性与思维批判性

儿童小说的伦理书写应兼具伦理教育性与思维批判性。“儿童文学与生俱来承担着提升与完善儿童生活与成长品质的价值使命,教育属性是儿童文学的天然属性之一。”<sup>[20]</sup>伦理教育性作为儿童小说甫一诞生就具有的属性,承担着引导儿童形成完善伦理观与善恶观的重要功能。同时,思维批判性也是儿童小说重要的伦理维度。思维批判性能够让儿童读者辩证地看待小说中的人物、情节,对道德行为的发生作出自我伦理判断,而不是对书中表达的伦理倾向全盘接收。优秀的儿童文学以循循善诱的方式引导儿童读者批判性地进行审视、思考,从而不至于被文本裹挟。“批判性阅读即通过想象换位思考,换位思考意味跳出自己的主体立场,从另外一个角度看待世界。”<sup>[21]</sup>伦理探讨的是“什么是生活中最基本的美好,什么样的规则应该支配我们的选择和行为,以及我们应该成为什么样的人”。<sup>[22]</sup>它意味着我们不仅需要对自己伦理身份的确认,更需要拥有跳出自我观念桎梏去感受他人的能力。

儿童文学作为与伦理教育最为匹配的媒介一开始就承载着这一责任与使命。新世纪以来的儿童

小说以多元化、深度化的样态触及伦理书写的内里与核心,呈现出对个体身份、人与自然关系以及批判性思维观念等维度的伦理讨论。对边缘群体的偏见现状与伦理困境书写引起读者对少数群体生存际遇的伦理反思。对动物主体性价值的深度挖掘展示了“非人类中心主义”的伦理取向。对批判性思维观念的深思则从深层机制层面拷问儿童文学的伦理表达。如何将伦理书写呈现得既不生硬、又不表面是横亘于众多原创儿童文学作家眼前的重要难题。新世纪以来儿童小说以生动鲜活的笔触塑造了一个个伦理主体,为儿童文学的伦理探究积累了重要的文学经验。

### 注释:

- [1] Keeling, Kara K. and Scott T. Pollard, eds., *Critical Approaches to Food in Children's Literature*, New York: Routledge, 2009, p. 10.
- [2] [日]河合隼雄:《霸凌与拒学:教育到底怎么了》,渠昭译,上海:东方出版中心,2024年,第154页。
- [3] 李利芳:《构建中国特色儿童文学批评价值体系》,《中国文学批评》2022年第2期。
- [4] 韦小满编著:《特殊儿童心理评估》,北京:华夏出版社,2006年,第1页。
- [5] 王帅乃:《性别视角下当代儿童文学中的“异装”书写》,《南方文坛》2017年第4期。
- [6] 沈石溪:《向奇幻动物小说迈进》,《聪明笨笨猪·序言》,杭州:浙江少年儿童出版社,2015年,第2页。
- [7] 毕中情、李春芳:《基于儿童发展心理学的学前儿童教育活动设计探究》,北京:中国书籍出版社,2022年,第51页。
- [8] Jimenez S., *The Encyclopedia of Positive Psychology*, New Jersey: Wiley - Blackwell, 2009, p. 211.
- [9] 刘俐俐:《同情:儿童文学理论建设的奠基石》,《三峡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2023年第2期。
- [10] 王泉根:《论儿童文学的基本美学特征》,《北京师范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06年第2期。
- [11] [美]玛莎·努斯鲍姆:《功利教育批判:为什么民主需要人文教育》,肖聿译,北京:新华出版社,2017年,第122页。
- [12] Ennis, Robert H., "Critical Thinking: A Streamlined Conception", *The Palgrave Handbook of Critical Thinking in Higher Education*, New York: Palgrave Macmillan US, 2015, pp. 31 - 47.
- [13] Aisyah, Miranda Muge and Ali Mustofa, "Children Literature as A Medium to Foster Critical Thinking: A Systematic Review on Benefit", *Vivid: Journal of Language and Literature*, Vol. 12, No. 2, 2023, pp. 191 - 196.
- [14] 张国龙:《中国儿童文学的增殖空间:“中间地带”书写》,《当代作家评论》2016年第2期。
- [15] Shaheera Jaffar, "Teaching Critical Thinking through Literature", *Journal of Research (Faculty of Languages and Islamic Studies)* Vol. 5, 2004, pp. 15 - 26.
- [16] 张悦歆、杜建慧、江小英:《儿童文学作品中的残疾污名现象分析——以〈野葡萄〉为例》,《儿童绘本》2021年第39期。
- [17] 谈凤霞:《新世纪儿童幻想小说的走向》,《光明日报》2014年11月10日。
- [18] 赵霞、方卫平:《重思当代儿童文学的伦理情怀》,《中国社会科学报》2023年8月30日。
- [19] 侯颖:《奇幻动物小说的中国“确认”》,《社会科学研究》2015年第1期。
- [20] 李利芳:《百年中国儿童文学教育学研究演进历程》,《南京师范大学文学院学报》2022年第4期。
- [21] [美]乔·萨特里夫·桑德斯:《问题的文学:非虚构文学与批判的儿童》,石晓菲译,济南:明天出版社,2022年,第13页。
- [22] Mills, Claudia, ed., *Ethics and Children's Literature*, England: Ashgate Publishing, Ltd., 2014, p. 1.

[责任编辑:李本红]